

# 轻信“军官”网友 掉进投资陷阱

本报讯(记者 刘友旺)女子认识“军官”男网友后，对方让她帮忙打理理财账户，设套骗走40万元。5月22日，公安杏花岭分局反诈中心通报一起案例，揭秘电诈套路。

前不久，王女士刷短视频时，认识一名自称“部队军官”的男网友。接下来的十

多天，男网友对王女士嘘寒问暖，赢得了王女士的“芳心”与信任。男网友说，他有内部投资理财渠道，但因工作原因无法打理，让王女士在某理财平台上帮忙打理“理财”账户。在帮助男网友打理账户的几天时间里，王女士发现确实产生了不少盈亏。为了感谢王女士，男网

友提出带她一起赚钱。于是，王女士按照对方提示操作，在平台里注册了账户，并通过线下交易现金的方式投资。5月20日，王女士发现平台无法提现，而“部队军官”也将她拉黑了。此时，王女士发现上当受骗了，共计被骗40万元。

公安杏花岭分局反诈中

心民警揭秘了此类电信诈骗的套路。一是身份伪装。诈骗分子冒充军人或警察，利用人们对这些职业的高信任度获取受害者信任。二是情感操控。诈骗分子通过频繁联系和甜言蜜语迅速拉近与受害者的距离，然后编造各种理由，如任务需要资金、购买军需品、共同理财投资等，

要求受害者转账。三是经济诈骗。初期以小额借款试探，逐步增加金额。一旦受害者信任加深，便以各种理由要求大额转账。四是心理操控。利用受害者的同情心和责任感，迫使其不断提供资金。部分诈骗分子甚至会威胁曝光关系或采取“法律行为”，迫使受害者继续转账。



日前，在民法典颁布五周年之际，市检察院、迎泽区检察院在双塔公园举办“‘典’亮生活 守护美好”宣传活动。检察干警重点宣讲了财产继承、民间借贷、侵权责任等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，以案释法，解答了婚姻家庭、物业纠纷等热点问题。

刘友旺 摄

## 忘记银行卡号 躲过一场骗局

本报讯(记者 李涛)老人接到“领取医疗补贴”的诈骗电话，被对方一通忽悠，信以为真。5月21日，老人在手机上填写个人信息，咋也想不起来银行卡号，询问女儿才知遇到骗局，赶忙终止操作。

71岁的朱大娘住在涤纶厂小区，上午接到了陌生电话，对方自称医保局工作人员，说给参

保人员发放医疗补贴，让用手机上网领取。对方表示，这种“好事”很难遇到，千万别错过。老人听后挺高兴，赶紧按照对方的引导，下载了一款App。在填写个人信息时，朱大娘忘记了银行卡号。她暂停操作，打电话给正在上班的女儿。

女儿一听要银行卡号，连忙询问了经过，断定是骗局，叮嘱

母亲别相信。挂掉电话，女儿不放心，联系了和泽苑社区网格员佟泽林，让其帮忙入户看一眼。

网格员马上登门，看到老人没有继续操作，这才放心。随后，她搜索到相关案例让老人看，并讲解了这种骗局的套路。老人庆幸地说：“要不是忘记卡号，肯定上当了，真悬。”

## 男子做贼心虚 路遇民警露馅

本报讯(记者 张晋峰)民警街头巡逻，遇到一名男子，双方对视间，对方惊慌失措，转身躲避。民警觉得可疑上前盘查，发现对方竟是一名网上在逃嫌犯。5月25日，万柏林警方通报了相关情况。

5月19日晚8时，民警在下元公交总站附近巡逻时，迎面走来一名男子。男子边走边打电话，走到近前才注意到民警，而就在双方对视的一刹那，男子表现得十分慌张，并下意识转身躲避。民警感觉可疑，于是上前盘

查，结果发现男子沈某竟是被深圳警方网上追逃的嫌犯。

追逃资料显示，今年2月7日沈某在深圳一家酒店前台的抽屉内盗窃数千元现金后潜逃。目前，沈某已被移交深圳警方作进一步处理。

## 悬挂注销牌照 开车上路受罚

本报讯(记者 张晋峰)男子李某，购买二手车后，已申领到临时牌照，却依然挂着已注销的旧牌照上路行驶，结果被综改大队交警查获，受到相应处罚。5月25日，交警综改大队通报相关情况，向大家发出提示。

5月17日，综改大队三中队民警分析发现，一辆黑色奥迪

轿车有悬挂假牌的嫌疑，于是对嫌疑车辆展开积极布控。5月21日晚6时，交警发现嫌疑车辆驶入辖区后，立即出动将车辆截停。经查，奥迪车是驾车男子李某刚刚买来不久的二手车，其悬挂的号牌是原车主已注销的号牌，而李某实际上已申领到临时号牌，但为了“方

便”，一直挂着已注销的旧牌照上路行驶。最终，交警依法对李某作出相应处罚。

交警提醒大家，机动车号牌是车辆的“合法身份证”，未悬挂机动车号牌或使用已注销号牌上路行驶，均属违法行为，请大家自觉遵守交通法规，安全文明出行。

## 巡回审判进乡村 以案释法到家门

本报讯(记者 任蕾)5月20日，杏花岭法院中涧河人民法庭法官团队深入中涧河镇某村，就一起涉及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的生命权、身体权、健康权纠纷案件开展巡回审判。

开展巡回审判前，承办法官赵天春第一时间前往现场进行实地勘察，通过现场询问详细了解案件经过，为庭审作好充分准备。

庭审当天，中涧河人民法庭在村委会设立巡回法庭，法官赵天春有序主持法庭调查、法庭辩论等环节，确保双方当事人充分陈述意见，并全程耐心倾听、细致询问、释法明理，使案件事实得以清晰呈现。

此次巡回审判采用“实地勘验+现场办案+以案释法”的创新模式，将法庭搬到了群众家门口。庭审结束后，中涧河人民法庭庭长芮文结合案件具体情况，向在场群众普及相关法律法规，并延伸讲解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中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，现场解答法律咨询，有效提升了群众法治意识。

据了解，下一步，杏花岭法院将通过强化民法庭特色定位、创新纠纷化解路径、提升司法实践效果，主动融入共建、共治、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，为推动杏花岭区基层社会治理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努力。

## 小山村里法治课 贴近生活接地气

本报讯(记者 辛欣)“各位村民朋友们，请大家前往村委会，今天我们要讲讲民法典里的乡村生活……”5月22日，古交市常安乡水益村的大喇叭响起来，由常安司法所工作人员和律师组成的普法小分队，把民法典等法律知识带到这座海拔1200多米的小山村。

当天一早，在村委会小院里，鲜红的“免费法律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惠民工程”横幅迎风招展，普法小分队工作人员忙着作准备，将民法典、反有组织犯罪法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法律材料码放整齐。随着村广播的通知，村民们陆续赶来，一场别开生面的法治课堂开讲了。

从田间地头的土地纠纷，到外出务工的合同陷阱；从婆媳矛盾的化解之道，到财产继承的“白纸黑字”，普法人员通过鲜活案例并配上法条解读，把村民的生活场景融入到民法典的运用中，大家听得津津有味。

“我家亲戚的房子被水淹裂了缝，该找谁说理去？”咨询台前，律师翻开民法典，向村民刘大爷耐心解释称，房屋受损可先找物业或村委会评估，若因公共设施问题导致的，可依法申请赔偿。听着条理清晰的解答，老人紧锁的眉头舒展开了。面对村民关心的法律问题，普法小分队以案释法、现场“支招”，将法律知识转化为大家听得懂、用得上的“生活指南”，有效提升了村民的法治素养。